证券日报 制作 王敬涛
2023 年 3 月 11 日 星期六 电话:010-83251716 E-mail:zqrb9@zqrb.sina.net

证券代码:000671 证券简称:阳光城 公告编号:2023-014

阳光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风险提示

截至目前,阳光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参股公司提供担保实际发生金额为 110.72 亿元,占最近一期经审计合并报表归属母公司净资产 60.86%。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为其他资产负债率超过 70%的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实际发生金额为 592.40 亿元,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为其他资产负债率不超过 70%的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实际发生金额为 20.23 亿元。上述三类担保实际发生金额为 723.35 亿元,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合并报表归属母公司净资产 100%,对资产负债率超过 70%的单位担保金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50%。除上述三类担保之外,公司不存在其他对外担保。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情况

1、公司持有 100%权益的子公司沈阳光烁恒荣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沈阳光烁")接受中国华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辽宁省分公司提供的 10,100 万元债务重组展期,期限至 2024 年 12 月,同意作为担保条件:以沈阳光烁名下在建工程提供抵押,公司对该笔重组债务提供 100%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保证范围为主合同项下的主债权本金、利息(含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债权人实现债权的费用等,具体担保条件以实际签订的合同为准。

2、公司持有 99.8602%权益的子公司苏州鸿光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苏州鸿光")接受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提供的 12,000 万元融资,期限为 8 个月,同意作为担保条件:由全资子公司苏州惠友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持有的坐落于苏州市吴中区用直镇丽景湾生活广场部分商铺抵押担保;由苏州惠友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由公司持有 99.6%权益苏州璞阳建设实业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由全资子公司苏州煜阳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保证范围为主合同项下的主债权本金、利息(含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债权人实现债权的费用等,具体担保条件以实际签订的合同为准。

3、公司子公司天水光恒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水光恒")于 2022 年 8 月与中国华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甘肃省分公司(以下简称"华融甘肃")签署了 Y27210008-3 号《还款协议》及补充协议。现公司同意接受华融甘肃提供的对前述协议项下债务的展期方案,预计展期期限为 42 个月,并同意就展期事项与华融甘肃签署《还款协议之补充协议》,按照协议约定归还展期后的重组债务、重组宽限补偿金等应付款项。

(二)担保审批情况

2022 年 4 月 29 日和 2022 年 5 月 20 日,公司分别召开第十届董事局第三十五次会议和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2 年担保计划的议案》,同意 2022 年公司总计划担保额度为 1,500.00 亿元,其中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的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等提供的计划担保额度为不超过 1198.20 亿元,为资产负债率不超过 70%的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等提供的计划担保额度为不超过 79.92 亿元,为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的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提供的计划担保额度为不超过 221.88 亿元。并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负责办理在任一时点的担保余额不超过上述额度范围内的担保,实际担保金额、种类、期限等以合同为准。在年度预计担保额度计划范围内,公司将根据审慎原则对各担保事项进行审批和管理,具体详见公司 2022 年 4 月 30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刊登的《关于公司 2022 年担保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58)。2022 年 8 月 30 日和 2022 年 11 月 4 日,公司召开的第十一届董事局第二次会议和 2022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对天水光恒有关事项承担连带清偿义务,具体详见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刊登的《关于公司拟以部分应付账款进行资产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114)。

本次担保在股东大会批准的额度范围之内。本次担保使用额度情况如下:

单位:亿元

担保方	被担保方	资产负债率	股东大会审批额度	本次使用前担保余额	本次使用前剩余可使用余额
公司、控股子公司	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	≥70%	1198.20	592.40	605.80
		<70%	79.92	20.23	59.69
合计			1278.12	612.63	665.49

注:实际担保余额以融资放款时点为准。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沈阳光烁恒荣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20-05-29;

注册资本:人民币 50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刘茂云

注册地点:辽宁省沈抚示范区金枫街 75-1 号 0301;

主营业务:房地产开发;

股东情况:大连阳光城宏隆发展有限公司持有其 100%股权。公司全资子公司阳光城(辽宁)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其 70%股权,沈阳同博信息咨询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其 30%股权(不参与经营),公司持有其 100%权益。

最近一年又一期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2021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219,946.22	233,995.37
负债总额	221,395.70	236,630.33
长期借款	0.00	0.00
或有事项涉及的总额	0.00	0.00
流动负债	145,850.42	235,522.72
净资产	-1,449.48	-2,634.96
	2021 年 1-12 月(经审计)	2022 年 1-12 月(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139.50	53.50
净利润	-1,267.08	-1,185.49
利润总额	-793.09	-623.15

注:如上表中合计数存在差异,主要系四舍五入导致存在尾差。

其他情况:沈阳光烁因流动资金不足、无力偿还所欠债务导致金融债务违约,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目前正积极与各债权人沟通债务清偿及相关债务展期事项,公司及子公司本次为沈阳光烁提供担保是为了保障其相关债务展期顺利进行。

(二)苏州鸿光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9 年 01 月 25 日;

注册资本:人民币 5,0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胡雨波;

注册地点:苏州市吴中区石湖西路 188 号万达广场西楼(苏州大学国家大学科技园吴中分园)1301 室;

主营业务:房地产开发;

股东情况:苏州月阳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00%,公司间接持有苏州鸿光权益 99.8602%。

最近一年又一期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2021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5,339,303.65	9,137,804.16
负债总额	5,930,876.69	9,505,053.23
长期借款	775,200.00	973,000.00
或有事项涉及的总额	88,000.00	0.00
流动负债	5,842,876.69	9,505,053.23
净资产	-591,573.04	-367,249.07
	2021 年 1-12 月(经审计)	2022 年 1-12 月(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3,667,313.65	524.11
净利润	-224,323.97	-373,537.26
利润总额	-117,743.53	-486,719.06

其他情况:苏州鸿光因流动资金不足、无力偿还所欠债务导致债务违约,目前已经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苏州鸿光目前正积极与各债权人沟通债务清偿及相关债务展期事项,公司及子公司本次为苏州鸿光提供担保是为了保障其相关债务展期顺利进行。

(三)天水光恒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9 年 12 月 16 日;

注册资本:人民币 30,0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陶永红;

注册地点:甘肃省天水市麦积区成纪新城恒顺阳光城翡丽湾 1 幢商业 1 层 107 室-109 室;

主营业务:房地产开发、商品房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东情况:天水富益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5%、天水恒顺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3.57%、阳光城集团陕西实业有限公司 61.43%。

最近一年又一期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2021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124,245.72	130,796.19
负债总额	95,574.51	102,529.01
短期借款	8,348.00	8,000.00
长期借款	21,000.00	21,000.00
流动负债	74,503.59	81,450.30
净资产	28,671.20	28,267.18
	2021 年 1-12 月(经审计)	2022 年 1-12 月(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32.87	26.06
净利润	-945.25	-404.03

其他情况:经查询,天水光恒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本次担保协议主要内容

1、公司为沈阳光烁申请的 10,100 万元重组债务展期担保,期限至 2024 年 12 月,担保条件:公司对该笔重组债务提供 100%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保证范围为主合同项下的主债权本金、利息(含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债权人实现债权的费用等。

2、公司持有 99.8602%权益的子公司苏州鸿光申请的 12,000 万元融资担保,期限为 8 个月。担保条件:由全资子公司苏州惠友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持有的坐落于苏州市吴中区用直镇丽景湾生活广场部分商铺抵押担保;由苏州惠友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由公司持有 99.6%权益苏州璞阳建设实业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由全资子公司苏州煜阳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保证范围为主合同项下的主债权本金、利息(含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债权人实现债权的费用等,具体担保条件以实际签订的合同为准。

3、公司作为共同债务人,承担子公司天水光恒对编号为甘肃 Y27210008-3 号的《还款协议》项下的全部债务,同意接受华融甘肃提供的对前述协议项下债务的展期方案,预计展期期限为 42 个月。

四、累计对外担保金额及逾期担保的金额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参股公司提供担保实际发生金额为 110.72 亿元,占最近一期经审计合并报表归属母公司净资产 60.86%。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为其他资产负债率超过 70%的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实际发生金额为 592.40 亿元,占最近一期经审计合并报表归属母公司净资产 325.64%,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为其他资产负债率不超过 70%的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实际发生金额为 20.23 亿元,占最近一期经审计合并报表归属母公司净资产 11.12%。上述三类担保实际发生金额为 723.35 亿元,占最近一期经审计合并报表归属母公司净资产 397.62%。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诉讼担保情况参见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10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刊登的《关于累计诉讼、仲裁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2),逾期担保情况参见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10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刊登的《关于公司债务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3)。

五、备查文件

担保的相关协议。

特此公告。

阳光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三月十日

证券代码:603150 证券简称:万朗磁塑 公告编号:2023-023

安徽万朗磁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归还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安徽万朗磁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14 日,分别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合计不超过人民币 2.80 亿元,使用期限自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15 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21 日首次补充流动资金,合计使用金额为 2.80 亿元。2023 年 3 月 10 日,公司将上述用于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 2.80 亿元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使用期限未超过 12 个月。上述募集资金归还情况已通知公司的保荐机构和保荐代表人。

特此公告。

安徽万朗磁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3 月 11 日

证券代码:603150 证券简称:万朗磁塑 公告编号:2023-024

安徽万朗磁塑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安徽万朗磁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14 日,分别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1.50 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保本型的期限为 12 个月以内的理财产品进行现金管理,上述额度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15 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一、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赎回的情况

2023 年 1 月 12 日,公司与申万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申万宏源")签订了申万宏源证券公司收益凭证产品认购协议,购买一笔 5,000.00 万元人民币的收益凭证。

公司已于 3 月 9 日赎回上述产品,收回本金人民币 5,000 万元,获得利息收益人民币 23.54 万元。上述产品本金和收益于 2023 年 3 月 9 日归还至募集资金账户。

单位:万元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金额	预计年化收益率	起息日	到期日	收益类型	实际收益	本金回收情况
申万宏源	证券公司本金保障型产品	龙鼎定制 335 期收益凭证产品	5,000.00	1.23% 至 6.23%	2023 年 1 月 13 日	2023 年 3 月 7 日	本金保障型	23.54	全部回收

目前,公司以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理财产品已全部赎回,并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账户。

二、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理财产品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收回本金	实际收益	尚未收回本金
1	银行理财产品	5,000.00	5,000.00	13.37	0
2	证券公司理财产品	1,000.00	1,000.00	7.98	0
3	银行理财产品	4,500.00	4,500.00	11.47	0
4	银行理财产品	1,500.00	1,500.00	10.62	0
5	银行理财产品	1,500.00	1,500.00	11.03	0
6	银行理财产品	2,000.00	2,000.00	15.50	0
7	银行理财产品	3,500.00	3,500.00	26.82	0
8	银行理财产品	1,500.00	1,500.00	10.67	0
9	银行理财产品	3,000.00	3,000.00	22.50	0
10	证券公司理财产品	2,000.00	2,000.00	24.72	0
11	银行理财产品	3,000.00	3,000.00	22.50	0
12	证券公司理财产品	1,000.00	1,000.00	11.49	0
13	证券公司理财产品	1,000.00	1,000.00	0.50	0
14	银行理财产品	4,000.00	4,000.00	36.29	0
15	证券公司理财产品	1,000.00	1,000.00	12.65	0
16	银行理财产品	3,000.00	3,000.00	11.71	0
17	银行理财产品	3,000.00	3,000.00	7.42	0
18	银行理财产品	1,500.00	1,500.00	3.61	0
19	银行理财产品	1,500.00	1,500.00	3.61	0
20	证券公司理财产品	5,000.00	5,000.00	7.92	0
21	证券公司理财产品	5,000.00	5,000.00	23.54	0
22	银行理财产品	1,500.00	1,500.00	1.39	0
23	银行理财产品	1,500.00	1,500.00	1.23	0
合计		57,500.00	57,500.00	298.54	0
最近 12 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15,000.00	
最近 12 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23.34	
最近 12 个月现金管理累计收益/最近一年净利润(%)				2.14	
目前已使用的理财额度				0	
尚未使用的理财额度				15,000.00	
总理财额度				15,000.00	

特此公告。

安徽万朗磁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3 月 11 日

证券代码:002788 证券简称:鹭燕医药 公告编号:2023-001

鹭燕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鹭燕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7 日以邮件形式发出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以下简称"董事会")通知,会议于 2023 年 3 月 10 日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举行;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吴金祥先生召集和主持;出席本次会议的董事共 7 人,占公司董事总数的 100%;公司全体监事列席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关于投资设立子公司的议案》;

表决结果:以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通过议案,同意票数占全体有表决权票数比例 100%。

《鹭燕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投资设立子公司的公告》与本决议同日于《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公告。

三、备查文件

(一)《鹭燕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鹭燕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3 月 10 日

证券代码:002788 证券简称:鹭燕医药 公告编号:2023-002

鹭燕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投资设立子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对外投资概述

(一)为满足鹭燕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经营发展需要,发挥厦门新会展中心商圈优势和物流优势,打造健康产业创新研发中心、产业发展孵化中心,公司拟与全资子公司香港嘉文洋行(GOODMAN MEDICAL SUPPLIES LIMITED)(以下简称"嘉文洋行")共同投资设立"鹭燕嘉文(厦门)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暂定名,最终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核定名称为准)(以下简称"鹭燕嘉文")。鹭燕嘉文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30,000 万元,其中公司持股比例为 77%,嘉文洋行持股比例为 23%。

鹭燕嘉文将在厦门市翔安区以公开竞买方式取得土地使用权。在成功竞得项目建设用地使用权后,以鹭燕嘉文作为主体建设"鹭燕嘉文总部项目"(以下简称"总部项目"),对项目进行开发、建设、运营及管理。该总部项目土地与固定资产总投资额约为 6 亿元人民币,包括土地购买、基建建设、设备及装置购置与安装、装修及开展项目运营等。

(二)2023 年 3 月 10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设立子公司的议案》,同意公司本次投资事项。

(三)本次投资事项属于公司董事会审议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本次投资资金来源全部来自公司自有资金、自筹资金。

(五)本次投资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

二、合作方的基本情况

(一)香港嘉文洋行(GOODMAN MEDICAL SUPPLIES LIMITED)

1、注册资本:490 万港币;

2、董事:吴金祥、雷鸣、许其专;

3、住所:UNIT C,6/F.,BLOCK2,CAMELPAINT BUILDING,62 HOI YUEN ROAD,KWUN TONG,KOWLOON,HONG KONG(香港);

4、主营业务:医疗器械分销及售后维修业务;

5、与本公司关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GOODMAN MEDICAL SUPPLIES LIMITED 资产总额为 3,913.39 万元,净资产为 3,540.49 万元;2021 年实现营业收入为 3,538.67 万元,净利润为 248.01 万元。

三、本次投资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本次投资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投资将整合公司的产业资源,发挥厦门新会展中心商圈优势和物流优势,打造健康产业创新研发中心、产业发展孵化中心;吸引药品、医疗器械、防疫物资、诊断试剂、保健品等产业链上下游企业入驻聚集,将项目打造成为厦门医药健康产业生态总部基地。项目建设有利于公司健康产业纵向发展战略的实施,为公司的可持续长远发展提供助力,对公司未来发展具有积极意义。

公司本次对外投资的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自筹资金,不会对公司财务及经营状况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二)本次投资存在的风险

1、鹭燕嘉文尚需通过竞拍程序获得项目建设的标的地块土地使用权,可能存在竞买不成功而无法获得标的地块土地使用权,导致总部项目无法实施的风险。

2、相关政府部门对拟出让标的地块将设置土地用途、投资强度、建设周期、运营年限、纳税强度等系列考核指标,可能存在公司不满足相关指标无法获得标的地块土地使用权,或总部项目实际建设、运营未达指标需补缴费用的风险。

3、项目建设涉及规划、建设施工等需获得有关部门批复的事项。未来若项目建设相关手续办理不顺,可能导致项目建设进度延后或受阻的风险。

4、在建设过程中,需要协调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理单位及政府主管部门等多方关系,并须严格控制工期、工程质量等;在建设期间可能发生材料价格波动、不可抗力、不可预见因素导致施工进度无法按期推进的风险。

5、项目建设投资金额较大,在建设期内对公司的运营资金形成一定的压力。公司将持续拓宽融资渠道,做好短期流动资金与长期投资资金的合理安排;在建设过程中,公司将持续提升资金管理水平,严格管控建设资金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五、其他

1、项目投资金额、建筑面积等为预算数,具体数额以实际情况为准。

2、公司将根据鹭燕嘉文设立及总部项目的后续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六、备查文件

《鹭燕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鹭燕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3 月 10 日

证券代码:002788 证券简称:鹭燕医药 公告编号:2023-003

鹭燕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鹭燕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鹭燕医药"或"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2 日、2022 年 5 月 17 日召开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对子公司担保事项的议案》,同意公司(包括直接和间接控股的子公司)向各银行或其他金融机构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150 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同时公司为部分子公司申请贷款和采购货款付款提供担保,合计担保授信额度人民币 95 亿元。本次担保及授权事项期限自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6 日披露的《关于公司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对子公司担保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3)。

二、担保进展情况

1、2022 年 8 月 10 日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对子(孙)公司担保进展情况如下:

序号	公司持股比例	担保人	被担保人	债权人	实际发生日(协议签署日)	担保协议金额(万元)	实际担保余额(万元)	担保的主债权期间	担保方式
1	100%	鹭燕医药	龙岩新鹭燕医药有限公司	中国进出口银行厦门分行	2022.08.10	6,000.00	3,824.79	2022.08.10-2029.07.30	保证担保
2	100%		漳州鹭燕医药有限公司	中国进出口银行厦门分行	2022.08.10	8,000.00	3,354.00	2022.08.10-2029.07.30	保证担保
3	100%		绵阳鹭燕医药有限公司	中国光大银行厦门湖里支行	2022.10.31	1,000.00	1,000.00	2022.11.14-2023.11.13	保证担保
4	70%		巴中鹭燕医药有限公司	中国光大银行厦门湖里支行	2022.10.31	1,000.00	1,000.00	2022.11.14-2023.11.13	保证担保
5	60%		四川鹭燕盈科医药有限公司	中国光大银行厦门湖里支行	2022.10.31	1,000.00	1,000.00	2022.11.16-2023.11.15	保证担保
6	100%		泉州鹭燕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中国光大银行厦门湖里支行	2022.11.01	1,000.00	1,000.00	2022.11.15-2023.11.14	保证担保
7	100%		泉州鹭燕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厦门国际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泉州分行	2022.11.07	1,000.00	1,000.00	2022.11.07-2023.11.07	保证担保
8	100%		四川鹭燕医药有限公司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	2022.11.10	5,200.00	3,471.74	2022.11.10-2023.07.05	保证担保
9	100%		厦门燕来福制药有限公司	厦门国际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	2022.11.21	5,000.00	2,000.00	2022.11.21-2025.11.21	保证担保
10	100%		厦门鹭燕大药房有限公司	厦门国际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	2022.11.21	7,000.00	5,000.00	2022.11.21-2025.11.21	保证担保
11	100%		福建鹭燕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	2022.11.23	3,000.00	148.02	2022.09.30-2023.09.20	保证担保
12	100%		江西鹭燕医药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	2022.12.07	1,000.00	1,000.00	2022.12.12-2023.12.06	保证担保
13	70%		江西省鹭燕滨江医药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	2022.12.07	1,000.00	1,000.00	2022.12.08-2023.12.08	保证担保
14	70%		抚州鹭燕医药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	2022.12.07	800.00	800.00	2022.12.08-2023.12.08	保证担保
15	70%		九江鹭燕医药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	2022.12.07	1,000.00	1,000.00	2022.12.12-2023.12.12	保证担保
16	100%		上饶鹭燕医药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	2022.12.07	800.00	800.00	2022.12.08-2023.12.08	保证担保
17	99%		吉安鹭燕医药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	2022.12.07	1,000.00	1,000.00	2022.12.08-2023.12.08	保证担保
18	100%		莆田鹭燕医药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	2022.12.07	10,000.00	9,998.85	2022.09.30-2023.09.20	保证担保
19	100%		成都禾创药业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光大银行厦门湖里支行	2022.12.09	8,000.00	4,462.11	2022.12.09-2023.12.08	保证担保
20	100%		福州鹭燕医药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	2022.12.12	5,000.00	5,000.00	2022.12.01-2023.11.30	保证担保
21	100%		福建鹭燕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	2022.12.12	2,000.00	-	2022.12.01-2023.11.30	保证担保
22	100%		宁德鹭燕医药有限公司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	2022.12.16	4,000.00	196.58	2022.12.16-2023.12.15	保证担保
23	100%		泉州鹭燕医药有限公司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	2022.12.16	4,000.00	704.18	2022.12.16-2023.12.08	保证担保
24	100%		龙岩新鹭燕医药有限公司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	2022.12.16	4,000.00	36.97	2022.12.16-2023.12.08	保证担保
25	100%		厦门鹭燕大药房有限公司	中国光大银行厦门湖里支行	2022.12.20	5,000.00	1,084.91	2022.12.20-2023.12.08	保证担保
26	100%		四川鹭燕医药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市分行	2022.12.22	4,500.00	4,500.00	2022.12.22-2023.12.22	保证担保
27	100%		福建鹭燕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市分行	2022.12.23	5,000.00	5,000.00	2022.12.23-2023.12.23	保证担保
28	100%		厦门鹭燕药业有限公司	中国光大银行厦门湖里支行	2022.12.23	3,000.00	2,020.54	2022.12.23-2023.12.08	保证担保
29	100%		厦门燕来福制药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	2022.12.26	1,000.00	1,000.00	2022.09.30-2023.09.20	保证担保
30	99%		宜春鹭燕医药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	2022.12.26	800.00	800.00	2022.12.16-2023.12.16	保证担保
31	100%		莆田鹭燕医药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禾山支行	2022.12.27	2,000.00	-	2022.12.27-2025.12.31	保证担保
32	100%		厦门鹭燕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禾山支行	2022.12.27	2,000.00	1,604.60	2022.12.27-2025.12.31	保证担保
33	100%		漳州鹭燕医药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禾山支行	2022.12.27	2,000.00	-	2022.12.27-2025.12.31	保证担保
34	100%		南平鹭燕医药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禾山支行	2022.12.27	2,000.00	-	2022.12.27-2025.12.31	保证担保
35	100%		厦门鹭燕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湖里支行	2023.01.04	1,800.00	990.00	2023.01.04-2024.01.04	保证担保
36	100%		漳州鹭燕医药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湖里支行	2023.01.04	8,400.00	6,960.00	2023.01.04-2024.01.04	保证担保
37	100%		泉州鹭燕医药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湖里支行	2023.01.04	7,200.00	5,940.00	2023.01.04-2024.01.04	保证担保
38	100%		厦门鹭燕大药房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湖里支行	2023.01.04	1,920.00	-	2023.01.04-2024.01.04	保证担保
39	99%		宜春鹭燕医药有限公司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新建支行	2023.01.06	2,000.00	1,000.00	2023.01.06-2024.01.05	保证担保
40	100%		漳州鹭燕医药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漳州芗城支行	2023.01.10	1,500.00	1,500.00	2023.01.10-2023.10.11	保证担保
41	70%		江西省鹭燕滨江医药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市分行	2023.01.10	990.00	990.00	2023.01.10-2024.01.10	保证担保
42	100%		厦门燕来福制药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湖里支行	2023.01.13	1,000.00	1,000.00	2023.01.13-2023.07.18	保证担保
43	100%		厦门鹭燕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	2023.01.18	2,000.00	276.33	2023.01.11-2024.01.03	保证担保
44	100%		龙岩新鹭燕医药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	2023.01.18	3,000.00	950.00	2023.01.11-2024.01.03	保证担保
45	100%		福州鹭燕医药有限公司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	2023.02.03	6,130.00	-	2023.02.03-2024.02.02	保证担保
46	100%		福州鹭燕医药有限公司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	2023.02.03	5,000.00	-	2023.02.06-2024.02.06	保证担保
47	100%		福建鹭燕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	2023.02.03	2,000.00	-	2023.02.06-2024.02.06	保证担保
48	100%		莆田鹭燕医药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莆田分行	2023.02.06	4,000.00	1,592.78	2023.02.06-2024.01.03	保证担保
49	60%		海南鹭燕医药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市分行	2023.02.06	990.00	990.00	2023.02.07-2024.02.07	保证担保
50	100%		新余鹭燕医药有限公司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新建支行	2023.02.06	2,000.00	800.00	2023.02.06-2024.02.05	保证担保
51	100%		新余鹭燕医药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	2023.02.10	800.00	800.00	2023.01.18-2024.01.18	保证担保
52	100%		泉州鹭燕医药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泉州分行	2023.02.13	3,000.00	1,000.00	2022.11.30-2023.11.30	保证担保
53	100%		福州鹭燕医药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	2023.02.13	4,000.00	1,883.00	2023.02.13-2024.01.03	保证担保
54	100%		福建鹭燕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	2023.02.13	1,500.00	325.79	2023.02.13-2024.01.03	保证担保
55	100%		漳州鹭燕医药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漳州分行	2023.02.14	4,000.00	993.22	2023.02.14-2024.01.11	保证担保
56	66%		赣州鹭燕医药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市分行	2023.02.20	990.00	990.00	2023.02.20-2024.02.20	保证担保
57	80%		乐山鹭燕医药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市分行	2023.02.20	990.00	990.00	2023.02.20-2024.02.20	保证担保
58	100%		厦门燕来福制药有限公司	中国进出口银行厦门分行	2023.02.21	800.00	800.00	2023.02.24-2024.02.24	保证担保
						175,110.00	95,578.41		

2、上述担保中,被担保人为非公司全资子(孙)公司的,均已向公司提供反担保,其少数股东均与公司共同提供担保;被担保人为公司全资子(孙)公司的,公司依据《鹭燕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规定,免除其对公司提供反担保义务。

3、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对子(孙)公司实际发生的担保额度为 321,326.21 万元。上述担保额度在公司股东大会批准的额度范围之内。

三、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公司累计对外担保总额 491,132.34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2021 年度)的 191.84%,实际担保余额为 321,326.21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2021 年度)的 125.51%。除子公司成都禾创药业集团有限公司收购前原股东隐瞒的担保外,公司及所属子公司实际发生的对外担保全部为母子公司之间的相互担保,且无其他逾期担保。

特此公告。

鹭燕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3 月 10 日

股票代码:000518 股票简称:四环生物 公告编号:临-2023-03 号

江苏四环生物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关联交易审议情况

江苏四环生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子公司江苏晨薇生态园科技有限公司与江苏阳光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阳光")、梦阳光旅游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梦阳光")存在提供劳务等日常经营性交易。根据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公司对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进行了预计,预计公司 2023 年度与江苏阳光、梦阳光之间发生关联交易金额合计不超过 126 万元。

经公司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10 日召开了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此事项无需获得股东大会的批准。

(二)预计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为保证公司正常开展经营活动,2023 年公司全资子公司江苏晨薇生态园科技有限公司与江苏阳光股份有限公司将发生一些日常关联交易,对公司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如下: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2023 年度预计金额	截至披露日已发生金额	2022 年度实际发生金额
提供劳务	养护费	江苏阳光股份有限公司	按照市场价格协商确定	125 万元	0	124.89 万元
提供劳务	养护费	梦阳光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按照市场价格协商确定	1 万元	0	0.64 万元
合计				126 万元	0	125.53 万元

(三)上一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2022 年度实际发生金额	实际发生额占同类业务比例
提供劳务	养护费	江苏阳光股份有限公司	按照市场价格	124.89 万元	84.85%
提供劳务	养护费	梦阳光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按照市场价格协商确定	0.64 万元	0.43%
公司董事会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如适用)				不适用	
公司独立董事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如适用)				不适用	

二、关联人介绍和关联关系

关联方(一):

1、企业名称:江苏阳光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178,334.0326 万元

法定代表人:缪锋

住所:江阴市新桥镇马嘶桥

经营范围:呢绒、毛纺、毛线、针纺织品、服装、纺织机械及配件制造、销售;毛洗净分梳;纺织原料(不含棉花、蚕茧)、金融材料、建筑用材料、装饰装修材料、五金、电子产品、通讯及广播电视设备(不含卫星电视广播地面接收设施及发射装置)、玻璃销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

截止 2022 年 9 月 30 日,该公司的资产总额为 5,035,738,772.63 元,净资产为 2,152,912,757.60 元,2022 年 1-9 月实现营业收入 616,423,014.91 元,净利润 51,680,965.00 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2、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江苏阳光的实际控制人为陆克平先生,与本公司为同一实际控制人,为本公司的关联法人。

3、履约能力分析:江苏阳光经营正常、具备相应的履约能力。

4、经查询,江苏阳光非失信被执行人。

关联方(二):

1、企业名称:梦阳光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5000 万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王春红

住所:江阴市新桥镇陶新路 18 号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饮料生产;现制现售饮用水;食品销售;房地产开发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旅游开发项目策划咨询;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项目策划与公关服务;园区管理服务;农业园艺服务;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农业科学研究和试验发展;会议及展览服务;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工艺美术品及礼仪用品制造(象牙及其制品除外);玩具销售;体育用品及器材零售;日用品销售;雨水、微咸水及矿井水的收集处理及利用(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截止 2022 年 9 月 30 日,该公司的资产总额为 46,889,567.12 元,净资产为 47,569,193.83 元,2022 年 1-9 月实现营业收入 0 元,净利润-278,038.09 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2、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梦阳光的实际控制人为陆克平先生,与本公司为同一实际控制人,为本公司的关联法人。

3、履约能力分析:梦阳光经营正常、具备相应的履约能力。

4、经查询,梦阳光非失信被执行人。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及定价依据

公司在与关联方进行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时,遵循公平、公正、合理的 原则,交易价格将按照市场规律,以市场同类交易标的的价格为依据。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与上述关联方的日常关联交易是公司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的需要,属于正常的商业交易行为,定价原则为市场价格,具备公允性,不会损害公司和非关联股东的利益,交易的决策严格按照公司的相关制度进行。日常关联交易的实施不会对公司独立性产生不利影响,公司不会因此对相关关联方产生依赖或被其控制。

五、独立董事意见

1、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公司根据 2023 年度开展生产经营活动的需要,对与关联企业拟进行的日常关联交易进行预计,定价公允、合理,有利于公司的经营发展和整体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我们同意将关于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提交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

2、独立董事意见:公司预计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事项是公司经营活动所需,公司主要业务不会因此关联交易而对关联人形成依赖;关联交易参照市场价格确定关联交易价格,体现了公平、公允、合理的原则,不会损害公司和广大中小投资者的利益;审议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综上,我们对上述日常关联交易预计表示同意。

六、备查文件

1、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对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江苏四环生物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3 月 10 日

股票代码:000518 股票简称:四环生物 公告编号:临-2023-04 号

江苏四环生物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合同履行存在因不可抗力、工程变更、环境变化等不确定因素,有可能影响项目进度的风险,本公司将根据合同实施进度确认收入。

2、合同顺利履行将对本公司本年度及以后年度经营业绩产生积极的影响。

3、合同金额为暂定价,最终合同价将根据项目实际履行情况等按合同约定的计费原则等进行调整结算,存在最终结算价格与合同金额不一致的风险。

4、本次合同签署事项构成关联交易。

一、关联交易概述

1、江苏四环生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江苏晨薇生态园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晨薇生态园")拟于 2023 年 3 月 10 日与江西阳光文化旅游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西阳光文化")签订华夏阳光(德安)诗画田园文化旅游风景区景观绿化工程的《建设工程施工合同》,工程合同预估总价 2,875 万元。

2、江西阳光文化的实际控制人为陆克平先生,与本公司为同一实际控制人,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江西阳光文化为公司的关联法人,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3、经公司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10 日召开了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本次交易事项,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根据《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规定,此项交易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4、本合同签署事项属于日常经营关联交易,本次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不构成重组上市,不需要经过有关部门批准。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1、关联方基本信息:

企业名称:江西阳光文化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60426MA38KLQK54

注册地址:江西省九江市德安县东风路 83 号

成立日期:2019 年 5 月 8 日

企业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张艾国

注册资本:119,280 万人民币

股权结构:江苏阳光集团投资有限公司持股 41.92%,德安阳光文旅产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49.70%,德安赋欣文旅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8.38%。

实际控制人:陆克平

主营业务:旅游管理服务;演出经纪;电影发行;广播电视节目制作;电影摄制;影视策划;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市场调查;舞台灯光设计;电脑动画设计;企业管理咨询;承办展览展示;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广告;酒店经营管理、企业总部管理;物业管理服务;工程管理服务;园林景观和绿化工程设计;园林景观和绿化工程施工;建筑工程技术咨询;建筑工程勘察设计;市政道路工程建筑;公路工程建筑;建筑装饰工程;建筑工程机械与设备租赁;软件开发;提供企业营销策划服务;花卉、苗木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关联方财务数据: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江西阳光文化总资产 111,764.86 万元,净资产 108,396.38 万元,2021 年实现营业收入 2,304.42 万元,净利润-601.75 万元(上述数据已经审计)。

截至 2022 年 9 月 30 日,江西阳光文化总资产 119,635.78 万元,净资产 107,855.48 万元(上述数据未经审计)。

3、关联关系说明:江西阳光文化的实际控制人为陆克平先生,与本公司为同一实际控制人,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江西阳光文化为公司的关联法人,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4、履约能力:2019 年 12 月 13 日,晨薇生态园与江西阳光文化签订了关于华夏阳光(德安)诗画田园文化旅游风景区的《景观绿化合同》,工程合同总价 40,809,981 元(详见公司临-2019-50 号公告)。截至公告日,晨薇生态园确认收入 3,835.84 万元。

经查询,江西阳光文化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交易的定价政策及定价依据

晨薇生态园与江西阳光文化之间的交易,双方根据自愿、公平、互惠互利的原则,定价依据为工程量清单项目计量规范(2013)、江西省园林工程消耗量定额及单位估价表(2006)、江西省市政工程消耗量定额及统一基价表(2017)、江西省通用安装工程消耗量定额及统一基价表(2017)、江西省房屋建筑与装饰工程消耗量定额及统一基价表(2017);如有政策性调整、法律法规以及工程建设管理和工程造价管理的地方性规章和政策性文件的调整,按最新规定执行。

四、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甲方:江西阳光文化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乙方:江苏晨薇生态园科技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华夏阳光(德安)诗画田园文化旅游风景区的景观绿化工程-非标民宿、合院区

项目内容:景观(包含水电);绿化(养护期贰年)

项目地点:德安县高塘乡

合同价款:本工程预算总造价为人民币:2,875 万元,其中景观工程造价为人民币 369 万元;绿化工程造价为人民币 2,506 万元(景观已下浮 7%,绿化不下浮)。具体按最终双方验收确认的工程量为准,如有审计,按审计量结算。若有工程设计变更,双方协商一致后可按签证形式按实结算,签证同比例让利。(信息价以外的材料价格由甲乙双方共同认质认价,此价格不参与下浮)。

付款方式:工程全部完工后支付完成工程量造价的 70%,待工程审计合格后支付至工程结算价的 95%。余款质保期满后结清。

五、交易目的和影响

本次关联交易属于晨薇生态园日常经营活动,有利于提升公司经营业绩,交易价格公平、合理。合同的签订和履行不会造成公司对关联方形成依赖,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及独立性构成重大不利影响。

六、当年年初至披露日与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的总金额

除本次交易外,年初至公告日,公司及子公司与江西阳光文化未发生其他关联交易。

七、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

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本次交易属于晨薇生态园日常经营活动,有利于公司提升经营业绩,符合公司整体利益,未发现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将本次交易事项提交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

独立意见:本次交易事项符合晨薇生态园经营和业务发展的需要,交易双方按照市场价进行交易,定价合理、公允,将会对公司经营成果以及未来发展造成积极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公司审议本次交易的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综上,我们同意该关联交易事项。

八、备查文件

1、董事会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事前认可书

3、独立董事意见

特此公告。

江苏四环生物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3 月 10 日

股票代码:000518 股票简称:四环生物 公告编号:临-2023-02 号

江苏四环生物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023 年 3 月 10 日在本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了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本公司于 2023 年 2 月 28 日以电话方式发布了召开董事会的通知。出席会议董事应到 6 名,实到 6 名,分别为郭煜、强琦、文军、刘卫、吴良卫、卢青。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有关规定,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经与会董事审议,通过以下决议及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江苏四环生物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关联交易的议案;

公司全资子公司江苏晨薇生态园科技有限公司拟与江西阳光文化旅游发展有限公司签订华夏阳光(德安)诗画田园文化旅游风景区景观绿化工程的《建设工程施工合同》,工程合同预估总价 2,875 万元。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江苏四环生物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关联交易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江苏四环生物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3 月 10 日

证券代码:000836 证券简称:富通信息 公告编号:2023-003

天津富通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天津富通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天津富通光纤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津光纤")向天津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滨海高新区支行申请叁仟万元整期限一年的短期流动资金贷款业务,由本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上述担保事项已经出席第九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的三分之二以上董事审议通过,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被担保人名称:天津富通光纤技术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09 年 06 月 01 日

注册地点:华苑产业区榕苑路 10 号光纤生产楼

法定代表人:徐东

注册资本:11220 万元人民币

主营业务:机电一体化、新材料技术开发、咨询、服务、转让;光纤、光缆制造;自有房屋租赁;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光纤制造设备租赁。

与本公司关系:该公司为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本公司持股比例为 100.00%

2、天津光纤最近一年又一期主要财务指标:

2021 年 12 月末,经审计资产总额 3.92 亿元,负债总额 1.95 亿元(其中银行贷款 0 亿元、流动负债总额 1.95 亿元),或有事项涉及金额 0 元,净资产 1.97 亿元,资产负债率 49.7%;2021 年度营业收入 3.875 亿元,利润总额 2786.23 万元,净利润 2564.37 万元。

2022 年 9 月末,未经审计资产总额 4.91 亿元,负债总额 2.80 亿元(其中银行贷款 0 亿元、流动负债总额 2.80 亿元),或有事项涉及金额 0 元,净资产 2.11 亿元,资产负债率 57.0%;2022 年 1-9 月营业收入 2.268 亿元,利润总额 1545.72 万元,净利润 1482.47 万元。

天津光纤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依法存续且经营正常,信用状况良好。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担保协议尚未签署,具体条款以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公司与天津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滨海高新区支行签订的相关合同为准。

四、董事会意见

1、公司提供担保的原因

本次担保对象天津光纤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公司为其申请的短期流动资金贷款业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可解决该公司生产经营资金需求、提高融资效率。

2、担保风险及被担保人偿债能力判断

天津光纤为公司全资子公司,生产及运营状况正常,现金流稳定,其还本付息能力可完全覆盖本期流动资金贷款,提供担保的财务风险处于公司可控范围之内,公司对其日常经营具有控制权,有能力对其经营管理风险进行控制。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本次担保提供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余额为 0.8 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6.06%。截止目前,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不存在对合并报表外的主体提供的担保,无逾期债务对应的担保及涉诉担保情况。

特此公告。

天津富通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 年 3 月 9 日

证券代码:000836 证券简称:富通信息 公告编号:2023-002

天津富通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天津富通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于 2023 年 3 月 9 日(星期四)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 9 名,实际出席 9 名。本次董事会由董事长主持,公司监事及高管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董事会的召开符合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经过认真审议,通过以下议案并作出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同意公司为全资子公司天津富通光纤技术有限公司向天津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滨海高新区支行申请叁仟万元整期限一年的短期流动资金贷款业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天津富通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 年 3 月 9 日